

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第 34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7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貳、地點：行政院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蘇主任委員貞昌

紀錄：張郁芝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名單）

伍、主席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

一、報告案一：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暨會務推動情形報告
決定：

（一）就前（第 33）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及會務推動情形，第 1 案請秘書處自行列管，第 4 案、第 5 案解除列管，第 2、3 案已列為今日報告案，再依會議決定辦理。

（二）委員所提的自然解方（Nature-based Solutions）意見，以及下半年辦理國家永續發展獎、國家自願檢視報告等重要工作，請龔執行長督導辦理進度，並請永續會秘書處、各工作分組確實妥善溝通、協力完成。

二、報告案二：臺灣永續發展目標與指標修正檢討情形

決定：

（一）有關委員就本報告案提出意見與問題，請有關部會進一步請教委員並解決問題。

（二）請永續會秘書處與各工作分組依與會委員所提意見，再次檢視核心目標與指標訂定之妥適性，確實追蹤管考，以朝真正有助「永續發展」的總體目標邁進。

1、政府於 2019 年訂定 336 項永續發展指標，因為法律修正、

政策調整、經費撥用等情事，有 129 項指標提報修正。其中有部分指標推動順利、提前達標，例如指標 4.2.1 未滿 2 歲兒童使用公托及準公托比率，原設定於 2030 年達成 92%，但去（2021）年底即已達 92.92%，現若將目標調升為 2030 年達到 93%，恐不具挑戰性，故有再調整之必要。

2、另有部分指標選定與目標間的扣合度未必適切，例如指標 4.7.7 不義遺址參訪人次，原欲透過參訪人數的增加，促進民眾對臺灣人權歷史的認識，但除以「參訪人次」做為指標外，更應尋求更好的方法，多方並進，讓臺灣人確實瞭解過去這段不公不義的歷史及前人們的辛苦，以真正達到實質目的。

三、報告案三：臺灣 2050 淨零路徑規劃

決定：

極端氣候越快速發生，世界所面臨的挑戰就越劇烈。有鑒於此，蔡英文總統去（2021）年 4 月 22 日宣布「2050 淨零排放」是全世界的目標，也是臺灣的國家目標，本人也在同一天的行政院會對達成此一目標有所要求。此次報告深受多位與會委員肯定，但在整體目標及策略訂定上仍有需要精進之處，請相關部會持續與委員溝通、請益，讓「臺灣 2050 淨零路徑規劃」更加具體，同時加快腳步進行，以展現政府邁向淨零轉型的決心與魄力。

四、報告案四：國家自願檢視報告

決定：

臺灣將提出第二次國家自願檢視報告(Voluntary National Review, 簡稱 VNR)，有助於我國與國際接軌、交流分享，也讓世界看到臺灣雖非聯合國會員國，然而在全球永續行動中不但不

缺席，還能有好的表現與貢獻。

此次報告從經濟、社會、環境、政府治理及全球夥伴關係等 5 個面向，具體呈現臺灣對永續發展、普世價值的認同和積極作為，如 2019 年臺灣成為亞洲第一個同婚合法化國家，性別平等指數更居亞洲之冠；疫情期間，臺灣去（2021）年之經濟成長率創下 11 年新高；而面對全球疫情，臺灣也和理念相近國家互贈口罩、疫苗，打造「善的循環」，都讓臺灣在永續發展的道路上持續前進。

臺灣第二次的國家自願檢視報告代表我國在永續發展的努力，將於核定後上網公告，是臺灣對內與對外溝通的重要資訊，請永續會秘書處與各工作分組，參酌今日各部會及委員意見修正調整，以臻完善。

柒、臨時動議

屠委員世亮提案：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之梅花鹿族群持續擴大，將影響環境生態與農業活動，建請研議處理，以促進永續發展。

決議：

我國永續發展必須面對問題、進而解決問題，過去確有復育梅花鹿之需求，然而生態復育並非毫無限制反而造成環境負擔，請有關單位釐清計算梅花鹿環境負擔之上限數量，就梅花鹿復育訂定標準及超出上限之管理辦法，公告週知，若有不同的建議與更好的處理方式，也請了解參採。

捌、散會。（下午 5 時 40 分）

委員意見：

一、報告案一：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暨會務推動情形報告

(一) 李委員玲玲

- 1、感謝永續會持續關注處理永續發展目標關聯性分析的議題，本次報告的內容較第 53 次工作會議更為具體，足見秘書處處理本項議題的用心，也期待此項工作分析的成果，能夠有助於引導產出對國家永續發展、淨零等重要政策推動的最關鍵且有益於提升整體效益的工作重點。
- 2、關於「自然解方 (Nature-based Solutions)」的部分，感謝永續會注意本項議題的重要性。事實上，今 (2022) 年 3 月全球近 200 個國家共同參與的聯合國第 5 屆環境大會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Assembly, 簡稱 UNEA) 就是以「加強維護自然的行動以達成永續發展目標 (Strengthening Actions for Nature to Achieve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為主題，通過了包括「支持永續發展的自然解方 (Nature-based Solutions for supportin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在內的 15 項決議，足見自然解方對於達成永續發展目標的重要性。目前，國內有越來越多的單位注意到此一概念，但也出現了對該名詞與概念各自解讀，甚至誤解與誤用的情形，極可能造成反效果，甚至導致對自然解方的不信任，永續會應正視並妥善處理此一問題。
- 3、由於自然解方和行政院各部門推動永續發展工作都有所關聯，但各部門對於自然解方的內容及其與本身業務的關聯都相當陌生，建議秘書處與環保署應在部會提出下一版本氣候變遷調適計畫前，即建立適當的機制與管道協助各部會正確了解自然解方的內容及與各部會推動永續發展，包括淨零排放的關聯，以便幫助部會能在正確理解自然解方的狀況下，

擬定納入自然解方的氣候變遷調適計畫，以利後續的審查。

- 4、要能夠充分理解並且善用自然解方，必須透過跨領域的溝通學習與典範轉移，並非是以既有做法冠上新的名詞來推動，後續希望能持續與秘書處討論詳細內容，再回報永續會。

(二) 陳委員璋玲

肯定秘書處努力推動會務。

(三) 許委員瓊丹（書面意見）

肯定秘書處努力推動會務，同意相關檢討建議。

二、報告案二：臺灣永續發展目標與指標修正檢討情形

(一) 張委員淑卿

- 1、感謝永續會關心並就指標之修正召開多次會議。此次因進度落後或本質推動困難而修正的指標，大多與「人」相關，且多為衛生福利部和教育部主責的指標，而許多指標推動背景為我國重大政策或是刻正推動的制度，卻因推動困難而自行調降指標目標，似與我們現在致力永續發展的政策概念有所違背。院長與部長都非常關心長期照顧與社會安全網等議題，也已投入非常多資源，建議透過行政院協調與挹注政策資源，以協助這類民間非常關心的很難推動的照顧指標，如 4.5.6 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率、3.a.2 高中職學吸菸率這類指標都被降低，顯示國家的發展落後，且仍有 8 年時間可努力，建議國家可全面審視這類推動困難卻是社會重要的意義指標，提供合宜的政策工具與資源協助指標目標到達。
- 2、舉例而言，當政府部門資源挹注時，部分指標之推動進度可以超前，如指標 1.3.11 原住民之文化健康站，就有賴政府大量資源協助。從民間團體的立場，建議請各部會與行政院研

擬思考為因應人口少子化與高齡化趨勢，哪些指標在執行政策上有困難、可用什麼方式來協助，而非直接將目標下降。

（二）陳委員璋玲

- 1、肯定各部會致力於永續發展目標與指標修正和檢討所作的努力，各指標的內容大致完整合宜。
- 2、有關簡報第 10 頁指標 6.6.5 海岸潔淨度，因為已改為以海岸線每公里的垃圾噸數的量化指標，建議釐清指標數據計算方式、是否有固定採樣點、調查方式與頻率為何，是否需動員所有權責單位調查和計算所轄管海岸的垃圾量？或者各部會、各單位為了調查數據，需額外增加許多不必要的成本。鑒於行政院 2020 年 5 月推動「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已使全臺灣 1,988 公里海岸線皆有對應的權責機關，並有經費執行海洋清理，已有顯著成效。基此，建議指標的表現可採用我國維護海岸清潔制度的質性描述，例如達成全臺全部海岸線有對應的海岸清潔權責單位及預算編列用於海岸清潔維護，即可表示我國在海岸清潔上的實際作為。此供業管單位參考。
- 3、指標 1.3.11，規劃增列指標國民年金保險原住民給付領取人數成長率於 2030 年達 25%，然指標 1.3.3 國民年金保險老年年金給付領取人數成長率，規劃於 2030 年達 80%，二者同為老年年金給付，數據差異很大，請釐清原住民給付人數的成長率為何遠低於一般老年年金成長率，此數據可否再提升，以逐漸調整為一致。

（三）許委員瓊丹（書面意見）

肯定團隊執行成果。

(四) 蔡委員俊鴻 (書面意見)

- 1、提出修正指標應有周延說明，並以更具朝向永續發展方向、社會大眾更易瞭解之方式呈現，才能向民眾展現修正之必要性與合理性，以避免民眾誤解。
- 2、各類修正目標值，建議提列修正之推估依據 (列於 D 類之指標)。

三、報告案三：臺灣 2050 淨零路徑規劃

(一) 李委員玲玲

- 1、健康的生態系可以透過碳吸存和各樣的生態系功能與服務，同時幫助達到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的目的，因此是氣候變遷與淨零轉型的重要幫手。2019 年聯合國氣候行動峰會 (Climate Action Summit 2019) 指出，研究表明從現在至 2030 年，可充分發揮功能之自然系統每年可減少 100 至 120 億噸二氧化碳的減緩潛力，為將溫升穩定在攝氏 2 度 (2°C) 以下所需的全球減緩努力提供超過三分之一的減緩措施。積極投資保育、復育、永續利用自然生態系將減少氣候變化帶來的經濟損失，有助於創造就業、促進民生和減少貧困，為實現永續發展目標提供支援，包括：增強生態效益、保護生物多樣性、提供淡水、改善民生、並透過永續糧食系統提供健康飲食和糧食安全。因此該次峰會主張各方必須立即採取行動，以保育、復育和永續地管理自然系統，減緩與適應氣候變化。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遷委員會 (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簡稱 IPCC) 第二工作組 (Working Group II) 基於 IPCC 所提出「第六次氣候評估報告」 (Assessment Report 6, 簡稱 AR6) 下的各項工作，亦表明保護生物多樣性及生態系統是氣候韌性發展的基礎，同時是因應衝擊、進行調適及降低脆弱度的重要結論之一。

- 2、但目前國內許多基礎設施的推動、氣候變遷調適與淨零轉型的措施與作為仍以工程、硬體等增加碳排，同時弱化或降低自然碳匯與氣候韌性的方式進行，缺乏與自然同工的思維，削弱了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及淨零轉型的能力。因此強烈建議氣候變遷與淨零轉型必須將自然可以發揮的潛力納入整體思考，使其能發揮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同時幫助調適的功能。
- 3、根據 2021 年聯合國環境規劃署(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e, 簡稱 UNEP)、聯合國專案辦公室及英國牛津大學(University of Oxford)共同發布的「基礎設施對氣候行動報告」(Infrastructure for Climate Action)指出，基礎設施的建設與維護所導致溫室氣體排放的部分，除能源、交通和建築部門占最高比例外，預期未來處理與水有關的議題、廢棄物處理及數位通訊等所占比例會逐步增加，因此其妥善處理也非常重要。
- 4、關於以上意見如何納入氣候變遷與淨零轉型的整體規劃還有許多討論的空間，將於會後提供相關資料再與秘書處討論。
- 5、針對第一項報告案，秘書處回應各部會正在準備下一版本氣候變遷調適計畫，再次建議秘書處與環保署在部會提出下一版本氣候變遷調適計畫前，即應協助各部會正確了解自然解方的內容，以協助部會能妥適擬定納入自然解方的氣候變遷調適計畫。

(二) 屠委員世亮

- 1、針對淨零的國際趨勢，去(2021)年 11 月英國舉辦之「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2021 United Nations Climate Change Conference, 簡稱 COP26)，以及今年 11 月將於埃及舉辦

COP27的兩個大會間，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UNFCCC，UN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今年6月在德國波昂召開第56屆附屬機構會議(SB 56)，與會專家討論淨零全球趨勢其實是不容樂觀的。

- 2、我國整體碳排放量不高，低於美國與中國大陸，但我國的人均排放量較高，達成淨零排放具有很高的挑戰性。在全球能源(尤其石油及天然氣)價格持續飆漲的趨勢下，綠能變得愈來愈有競爭性，建議有關部會特別注意全球燃料價格變動，調整淨零排放策略做法，我們就更有機會達成淨零目標。

(三) 王委員寶貫

- 1、2050 淨零政策之執行必將牽動整個臺灣社會的大幅改變，除法源的建立及能源建設的主要項目外，一如報告中所說明將牽涉產業、金融、及人民生活習慣的轉型，影響層面非常廣泛。目前所有淨零路徑規劃思考幾乎完全都在技術層面上(包括科技、法律、金融等)，似乎缺乏人文方面的政策思考。淨零排放成功的重要關鍵是民眾配合，如何使民眾願意甚至樂於接受未來淨零政策下的社會改變，需要文化上的潛移默化，因此文化建設應該也必須列入政策規劃之中。
- 2、簡報第6頁提及四大策略，其中的生活轉型及社會轉型與人文非常有關係，建議就此可運用潛移默化而非政令宣導的方式來告訴民眾，如果進行這樣的生活轉型或是社會轉型，可以把臺灣帶向嶄新的生活方式、把整個國家帶向更高層次的進步。此種潛移默化的方式，也可以由文化部鼓勵透過藝術或是電影的形式來表達，使民眾能夠對未來的零碳生活有憧憬，相關做法對整個國家發展來說有其助益，也符合未來世界的發展趨勢。

(四) 張委員添晉

- 1、本報告案所提臺灣 2050 淨零路徑規劃草案已趨完整，自今年 3 月底政府公布淨零排放路徑以來，也引領國內各公、私部門、公協會大力倡導，整體參與力道相當強大。
- 2、環保署與經濟部約自 30 年前開始處理循環經濟此一系統性問題，執行以來逐步精進規劃，超前部署成為淨零轉型第 6 項關鍵戰略「資源循環零廢棄」的內容，本人認為將是我國推動淨零轉型的亮點，足以引領全球。
- 3、「資源循環零廢棄」關鍵戰略中，「生物質」(biomass) 未來可以發揮關鍵作用，可以成為減碳物質元素，也可以是能源的來源，歐盟亦將其視為負碳的關鍵項目之一，因生物質具下列三項特性，建議應重視生物質在淨零戰略中之重要性。
 - (1) 在整個都市運作系統中，生物質來源端很多，涉及到部門也非常地多，包括都市污水處理廠污泥及水肥、廚餘、酒糟、酒粕，工業區綜合污水處理廠污泥，以及農業廢棄物，其中間處理會涉及跨部會，如利用焚化進行乾燥或能源回收，最後產出的殘渣，有機變成無機，無機產品再利用，涉及多個跨部會職掌。
 - (2) 此產品循環綜合再利用端，包括材料化利用（生物炭、水泥原料及土壤改良材），能源燃料化（厭氧甲烷化、生物固體燃料及焚化熱轉能發電）及肥料化（堆肥及生物炭）等。由於生物質來源端及產品利用端事涉環保署、內政部、經濟部及農委會等機關縱橫向之協調及鏈結，建議投入資源並綜整此議題之規劃，宜編列特定的預算，落實推動的時程跟考核機制，如此循環經濟的目標就可以達成。
 - (3) 以上所提生物質利用正與現行歐洲重視的關鍵項目、指

標及資源使用效率不謀而合。臺灣自 2016 年起全面推動循環經濟後，已奠定相當基礎，目前國內生物質每年有 820 萬噸，亟需要源源不斷處理、去化與再利用。故要達到淨零排放的目標，建議政府部門重視此議題。

(五) 劉委員麗珠

- 1、建議淨零路徑應考量前後呼應，如：簡報第 5 頁提及改變運輸方式、降低運輸需求、運具電氣化等運輸淨零路徑規劃寫得非常好。但缺乏改變運輸方式與降低運輸需求的策略，唯一有談到的策略是運具電氣化，而該策略當中沒有將自行車列為運具之一。事實上自行車在運具當中具備強大的運輸能量，以「微笑單車」(YouBike) 為例，現在全臺灣每日至少 30 萬人次使用 YouBike 作為移動工具，顯見自行車已經是交通運具的一部分。
- 2、建議環保署、經濟部、交通部可溝通研議，輔導自行車與「電動輔助自行車」(E-bike) 產業之發展，以及強化其在淨零路徑中之重要性：
 - (1) 運具電氣化中，「電動輔助自行車」(E-bike) 已在全球風起雲湧，然而本報告呈現的運輸規劃僅有電動機車推動相關政策。參考環保署過去推動二行程機車汰換政策經驗，可推測達成電動機車政策目標大不容易。
 - (2) 如在運具規劃能加上自行車，可就改變運輸方式與降低運輸需求等層面發揮補強效果，建議運輸部分可重視自行車之功能，並了解電動輔助自行車是有效率的移動工具，在「15 分鐘城市」的都市規劃概念中，試想若能透過多元選擇步行或是自行車，或是開車均能完成移動目標，就可以改變運輸方式與降低運輸需求。

- (3) 推動電動輔助自行車也可以讓高齡人士在無法騎乘機車時，透過電動輔助自行車維持其出行之活動，輔助完成旅次，支持高齡人士的移動。

(六) 陳委員璋玲

- 1、肯定環保署所提 2050 淨零路徑規劃，內容大致完整，擬訂具體的四大轉型策略、二大治理基礎，以及 12 項關鍵戰略。
- 2、關鍵戰略 9 之自然碳匯，有別於我們較熟悉且政府長期推動的減碳策略，是 2050 淨零排放重要的吸納或儲存碳的策略之一。在海洋部分，簡報 18 頁僅有漁業部門相關規劃，對此雖肯定農委會在海洋漁業與養漁業碳匯技術及效益評估研究之努力，然而除漁業外，海洋本身的碳匯（亦即儲存在沿岸與海洋生態系的碳）功能更大，所以在自然棲地營造與維護如紅樹林、海草，以及海洋生物多樣性等等，亦為自然碳匯重要的一環，基此，建議海洋單位部門加強此部分的具體作為，並編列預算及早投入。另外，為了海岸的防護或是因為能源的轉型，現在有很多海岸人工的設施，除了自然生態維護外，如何結合這些既有的人工設施，發揮碳匯的功能，也是政府部門可思考的方向。

(七) 許委員瓊丹（書面意見）

- 1、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簡稱 SDGs）與 2050 淨零路徑規劃是涉及政府各部門、社會各階層的全民運動。報告中看出政府努力與國際接軌，認真規劃與執行的心力，有鑑於永續與 2050 淨零的大工程，建議可廣泛運用「公私部門夥伴關係」（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簡稱 PPP）方式，強化政府與民間攜手合作，無論宣導或是溝通、執行面上，除政府資金、資源與人力的投入、法規的擬定與推行，尚應與各利害關係人緊密溝通合作，能更有效

達成甚至超越目標。

- 2、碳費及產業轉型與製造業息息相關，請環保署與經濟部儘早安排與產業部門溝通或說明政策方向。
- 3、最近熱浪肆虐歐洲，已造成逾千人喪命，並引起多處野火。聯合國世界氣象組織（World Meteorological Organization，WMO）預估，因氣候變遷影響，酷熱不堪的夏季至少會持續至西元 2060 年，夏季熱浪成為常態。同樣位於北半球的臺灣，估計夏季用電需求將持續攀升，又因應 2050 淨零碳排目標，因此能源轉型與供電穩定相形重要。建議針對用電較大量的工業部門儘早進行溝通，工業部門的用電需求與節能或能源使用改善，將能快速推進目標達成。
- 4、氣候變遷將可能導致的災害，請考量可能發生的複合性災難，依據已經執行的氣候變遷調適計畫，進一步提出相對應的緊急應變計畫及相關調適計畫，以為因應。

（八）施委員信民（書面意見）

- 1、簡報第 4 頁，產業與住商排放量應分開列出，因其排放源和排放行為有顯著不同之處。
- 2、簡報第 4 頁，電力需求年均成長率設定為 2%，太高，建議在後期應有抑低規劃，否則雖以去碳電力因應，但很可能用電量太大而達不到淨零。
- 3、簡報第 5 頁，只提提升能效是不足的，應強調節能，節能包括不使用或減少使用能源和提升能源轉換和使用效率，能減少更多碳排。
- 4、簡報第 6 頁，只提能源轉型是不足的，也應強調節能，以免無碳能源無法滿足能源需求。

- 5、簡報第 6 頁，科技研發提到:淨零技術和負排放技術，都太抽象，應具體一些。另外，ccus 的翻譯用詞各處應該一致。
- 6、簡報第 13 頁，只提製程改善是不足的，應加上製程改變，如以焦炭還原鐵礦(目前煉鐵的方法)改成以氫氣還原，是煉鐵製程的改變不是改善。
- 7、簡報第 25 頁，修法規定淨零事務由永續會負責協調整合，以目前永續會運作情形，可能會延宕決策時程，導致無效率；若由行政院負責，會比較有效率，且比較有彈性，視需要可以再交由永續會或其他單位或政委協調整合。我覺得永續會應負責擬定氣候變遷應因應與淨零轉型的各項目標及相關指標並考核其執行情形，就如擬定台灣永續發展目標與指標並考核其執行情形一樣。

(九) 蔡委員俊鴻 (書面意見)

- 1、淨零路徑(階段里程碑)為近乎直線減低排放，與世界各國推估折線方式(先速再緩或是先緩再速)不同，應請完整論述才具說服力。
- 2、全球先進國家之淨零途徑皆設定中間檢核點(一般為 2035 年)，我國規劃六大主軸之中間目標達成檢核點，亦應請主政部會負責提列推動策略，才能具說服力。
- 3、提列十二關鍵戰略與路徑規劃六大主軸之關聯性，應請具體論述，並依前期(當前至 2035 年)、後期(2035 年至 2050 年)之減量負荷目標，請各主政部會提列各項戰略之具體主軸與優先性，才能帶動民間配合，達成目標。
- 4、整體架構完整，應值肯定，惟需再提列近期具體方案。

四、報告案四：國家自願檢視報告

(一) 陳委員璋玲

- 1、肯定國發會完成的國家自願檢視報告，章節結構清楚，內容大致完整。
- 2、從宣傳角度來看，建議該報告增列摘要，以 1 至 2 頁的內容為宜，亦建議參考國際相關報告形式，未來於提出我國 VNR 報告時可製作「事實清單」(fact sheet)，以利國外引用。

(二) 許委員瓊丹 (書面意見)

相關部會執行成果優異，報告呈現簡潔明瞭，易於了解臺灣的表現。

(三) 蔡委員俊鴻 (書面意見)

- 1、自願檢視報告顯示我國推動決心，應值肯定，建議製作擇要或簡要版向國內外宣傳。
- 2、展現特色成果項目建議位階與重要性要具對稱性，如：簡報第 10 頁列食品加工剩材，實在太瑣碎，毫無特色，實屬不當；政府治理 (SDG16)、全球夥伴關係 (簡報第 11 及 12 頁) 並存在相同問題。(簡報部分)
- 3、報告 (本文) 建議增列摘要 (3 至 5 頁)，俾要點呈現成果。

五、臨時動議：

屠委員世亮：

- 1、本項動議想討論墾丁國家公園永續發展的議題，公園內之梅花鹿族群因沒有天敵而持續擴大，導致原生保護區不但受到生態破壞，且梅花鹿族群漸漸北擴亦造成農業損失，畜產事業牧草生產受損。雖然不少學者建議應合理抑制梅花鹿數量，但是礙於梅花鹿復育曾經是重要的政績，且梅花鹿亦為臺灣象徵性之動物，顧慮負面輿論或動物保護團體壓力，此議題

之解決方案及相關的社會溝通工作已延宕多時。

- 2、目前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對於梅花鹿族群控制、生態破壞等問題，主要為委託檢測與研究，可能因內政部未有明確的授權或指示積極處理，抑或沒有適當的場合聽取各界的意見進而溝通如何解決。本人擔心梅花鹿數量過度膨脹，將會造成整體環境負擔與破壞生態保育，影響非常珍貴的墾丁國家公園之永續發展，建議請內政部、農委會關注並且提供資源，以尋求具體解決方案。